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APITAL LAND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8)

執行董事辭任及建議推選及委任非執行董事

由於執行董事張勝利先生將專注其他個人業務，張勝利先生將於應屆臨時股東大會上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李松平先生已獲提名為臨時股東大會上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惟需股東批准。

載有(其中包括)推選及委任李松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詳情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執行董事辭任及建議推選及委任非執行董事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執行董事張勝利先生(「張先生」)將專注其他個人業務，張先生將於應屆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張先生確認，彼等與董事會及本公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關於彼等辭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李松平先生（「李先生」）已獲提名為臨時股東大會上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惟需股東批准。建議任期將由應屆臨時股東大會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屆滿止。

下文載列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披露李先生的詳細履歷，以確保股東對彼等的推選作出決定。

非執行董事

李松平先生，53歲。李先生目前為高級會計師。李先生自2006年3月加入首創集團，歷任副總經理，董事，並自2015年11月起擔任首創集團總經理職務。加盟首創集團之前，李先生於1984年8月至1995年3月在國營761廠工作，先後擔任財務處副處長、處長，1994年起擔任副廠長。1995年3月至1996年4月擔任北京市人民政府電子工業辦公室副主任，1996年4月至1997年7月擔任北京京芝電子資訊產業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會計師，1997年7月至2000年3月擔任北京電子資訊產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會計師，2000年3月至2006年3月擔任北京電子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會計師。李先生於2009年在長春理工大學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

李先生將與本公司簽立一份任期將由應屆臨時股東大會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止（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的服務合同。李先生的酬金乃由董事會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給予的授權而訂明，有關酬金乃參照董事的職責、責任和表現、本集團業績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和適宜的其他因素而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李先生(i)與任何其他董事、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v)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概無其他有關建議選任非執行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概無其他有關推選及委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將予舉行，以批准建議推選及委任李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載有(其中包括)推選及委任李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詳情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另有界定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含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首創集團」	指	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四年十月二十六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監管，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本公司」	指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中國北京市廣寧伯街2號金澤大廈17層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以批准建議推選及委任非執行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指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於中國境外發行、在聯交所上市及以港元為單位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斯維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灝先生(董事長)、唐軍先生(總裁)及張勝利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曉光先生、宋豐景先生及沈建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育強先生、王洪先生及李旺先生。